華南永昌全球神農水資源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9年4月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全球神農水資源基金	**成立日期**	96年12月14日
經理公司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臺灣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國內外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且投資於中華民國有價證券之總額及國內流動資產部位，合計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含)；投資於國外資產之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其中投資於農業綜合企業及水資源相關企業之有價證券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六十(含)。

二、投資特色：

人口激增對糧食的需求隨之增加，加上新興國家收入增長對於高蛋白質食品需求日益增加，對農田及水資源構成龐大壓力，加上全球暖化造成氣候異常下，更使得糧食生產削減及淡水資源呈現嚴重不足，未來全球將面臨水及糧食的短缺現象，因此發展相關水資源及農業綜合企業具商機。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基金投資標的係以全球水資源及農業綜合企業之上市或上櫃股票為主，相對於一般投資標的涵蓋各類股之股票型基金，本基金集中在特定類股的投資風險較大，本基金已規範適當的個別市場及個股之投資比重上限，但是仍可能因投資之個股數有限，而導致個股價格波動較劇時，影響基金淨值波動之風險。

二、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本基金雖係以投資於全球水資源及農業綜合企業之上市、上櫃股票為主，投資地區廣佈全球，然而因某些產業可能因供需結構而有明顯之產業循環週期，致使股價經常隨著公司營收獲利之變化而有較大幅度之波動。經理公司將致力於掌握景氣循環變化，並採適時分散投資策略來分散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惟此風險亦無法完全消除。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資地區為全球市場，根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風險報酬等級，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

註：風險報酬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本基金其他個別風險(詳見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伍、投資風險揭露】之

說明)。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09 年 3 月 31 日

投資類別/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新台幣百萬元)	占比(%)
股票	235.48	82.28
附條件交易	30.00	10.48
銀行存款	21.82	7.62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1.11)	(0.39)
合計(淨資產總額)	286.18	100.00

二、成立以來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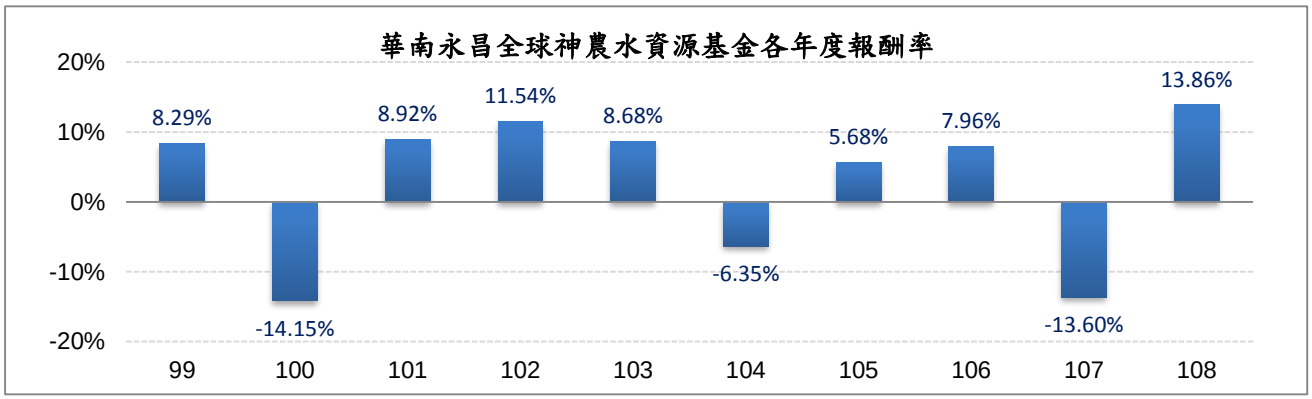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註：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96年12月14日)起算至資料日止
報酬率	-20.93%	-17.90%	-17.73%	-15.15%	-14.35%	0.00%	-18.80%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109/3 基金績效評比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本基金無收益分配。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4	105	106	107	108
費用率	2.31%	2.11%	2.32%	2.32%	2.32%

註：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2.0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26%
買回收件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50	召開受益人	每次預估新臺幣伍拾萬元

手續費	元，但至經理公司辦理者無。	會議費用	
申購手續費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二。		
買回費	現行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0.01%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詳見【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 1：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 2：實際銷售費率由經理公司在該適當範圍內，依申購人以往申購經理公司其他基金之金額而定其適用之比率。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39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華南永昌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拾、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投資人需自負盈虧。

華南永昌投信服務電話：(02)2719-6688